

修習教育學程相關程序申請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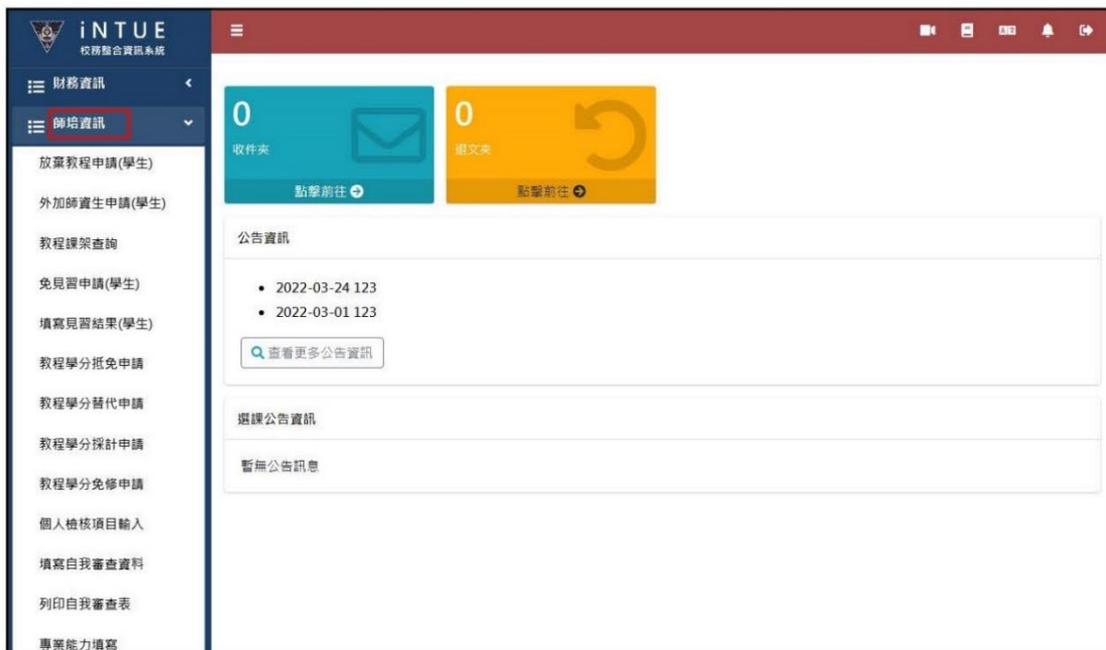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學生端操作介面說明

1. 進入本校 iNTUE 系統-並以個人帳號密碼登入。
2. 請在主選單點選【師培資訊】項目。

六、師培資訊

學生可用「六、師培資訊」處理各項教程學分的相關資料，與審查、實習的申請。

請點擊畫面左側主選單中的「師培資訊」，以開啟下拉子選單中的系統頁面。



二、教程學分抵免申請

『使用時機』

本作業可讓學生申請教育學程學分抵免的資料。

『操作步驟』

1.請在公告申請的期限內，進入『教程學分抵免申請』，點選要申請抵免的類科。

EX1：國小教程要申請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抵免，那就點選國小教程。

EX2：幼教學程要申請教保科目抵免到幼教學程，那請點選幼教學程。

EX3：國小教程要申請先修抵免到國小教程，就點選國小教程。

EX4：考取特教學程國小身障組後，要將原修習的國小教程學分抵免到國小身障，就請點選國小身障。

教程學分抵免申請

課審年-教育學程 申請日期起訖 審核狀態

107-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-師資生 ~ -

107-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-師資生

查詢 查詢

學分抵免相關歷程

學分抵免審核通過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,學分抵免待審核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

學分替代審核通過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,學分替代待審核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

學分採計審核通過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,學分採計待審核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

學分免修審核通過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,學分免修待審核(科目數 0 / 學分數 0.00)

教育學程科目

顯示 10 筆

第 1 至 10 筆，共 89 筆

2.申請學分抵免。請在「教育學程科目」清冊的功能欄位上按下「申請抵免」鍵，即可進入申請頁面；有「星號」者為必填欄位，必須填寫資料；填寫完成後，請按「送出申請」鍵可將資料存檔並送出申請。

3.若以學科知能評量證明書達精熟標準辦理學分抵免者，於原修習科目請打「國民小學教師數學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」、「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」或「國民小學教師社會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級」。

如欲申請抵免時，請在「教育學程科目」清冊的功能欄位上按下

「 申請抵免」鍵，即可進入申請頁面；有「」者為必填欄

位，必須填寫資料；填寫完成後，請按「 送出申請」鍵可將資料存檔並送出申請。

教育學程科目				
顯示 10 筆		關鍵字搜尋：		
第 1 至 10 筆，共 92 筆				
功能	課程類別	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
	特殊教育專業課程	特殊教育教學實習	2.00	必修*
	特殊教育專業課程	特殊教育教學實習	2.00	必修*
	特殊教育專業課程	特殊教育學生評量	3.00	必修*

申請抵免		
課程審核學年	教育學程	開課類別
106	國小特殊教育教師教育學程-身障組	特殊教育專業課程
科目名稱	學分	
特殊教育教學實習	2.00	
★原校修讀學年	★原校修讀學期	★原校修習科目
103	上學期	
★原校修習科目學分	★原校修習科目成績	

4.送出申請後請列印紙本申請單，併同應檢附資料送師培處辦理。

注意事	一、本項抵免作業悉依『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生修讀教育學程辦法』辦理。 二、請於申請後下一學期選課前自行上系統查詢審查結果，不另發紙本。 三、請將本表列印並簽名，檢附佐證資料(教學內涵、以他校課程抵免本校課程者需併附修習證明及課架，以證書抵免者請檢附證書影本)送至師培處。專門課程由本處送開課系所審查後，本處召開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-----	--